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S前锋　　公告编号:2015-008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6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6月11日　14 点0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蜀都中心2期1栋3单元16层本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6月10日

至2015年6月11日

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10日15:00至2015年6月11日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5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
7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8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份条款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3-8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9-11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所有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5年6月10日15:00至2015年6月11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www.chinaclear.cn)投票表决。

2、投资者办理网络投票业务前,需尽可能对相关证券账户提前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开通网络服务功能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访问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点击右上角"注册",填写姓名/名称、身份证件号码、深市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设置网络用户名及网络服务密码;提交并注册成功后,投资者填注的手机号将收到一个8位数字校验号码;

第二步:在证券交易时间通过证券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电话委托交易系统等)以买入证券的方式,输入证券代码(369991,简称"中登认证")、购买价格(密码激活为1.00元)、委托数量(短信收到的8位校验号码),提交报盘指令;

第三步:网络服务密码当日激活后,投资者可使用注册时填注或设置的证券账户号/网络用户名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并可将与该深市账户同属于同一"一码通"账户下的沪市账户等其他证券账户进行网上关联,开通该"一码通"账户下全部证券账户的网络服务功能。

投资者除可通过上述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外,也可选择至其托管券商营业部提交相关身份证明文件,申请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或选择先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携带相关身份证明文件至网上选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等机构办理身份认证开通网络服务功能。仅持有沪市账户的投资者仅可通过上述后两种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点击"投资者服务专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查询,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33	S前锋	2015/6/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2015年6月9日 (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前往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蜀都中心2期1栋3单元16层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以到达邮戳时间为准。

(二)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蜀都中心2期1栋3单元16层

邮编:610041

联系人:邓红光

电话:028-69765187

传真:028-69765190

特此公告。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6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5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7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8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份条款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733　　股票简称:S前锋　　公告编号:临2015-009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集体接待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券报共同举办的 "2015年四川辖区上交所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及"董秘值班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 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5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17:00。

届时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朱霆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邓红光先生、董事及财务总监王小平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分置改革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此外,公司在2015年5月21日至2015年5月29日期间,举办"董秘值班周"活动, 在此期间公司董事会秘书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及时回答投资者的问题。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证路演中心微信公众号: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15-017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5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78,009,5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金友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7人,董事高同国、曹景贵、许栩、Dave Shellito以及独立董事曹若华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7,895,611	99.98	113,900	0.01	0	0.00

2、议案名称: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7,895,611	99.98	113,900	0.01	0	0.00

3、议案名称: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14年度财务决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7,895,611	99.98	113,900	0.01	0	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7,894,811	99.98	114,700	0.01	0	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7,895,611	99.98	113,900	0.01	0	0.00

6、议案名称:公司2015年度事业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7,895,611	99.98	113,900	0.01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14年度关联交易决算及2015年度关联交易总额预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7,011,411	99.93	113,900	0.06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0,051,000	98.62	7,958,511	1.37	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0,049,000	98.62	7,960,511	1.37	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7,895,611	99.98	113,900	0.01	0	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0,051,000	98.62	7,958,511	1.37	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7,895,611	99.98	113,900	0.01	0	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7,895,611	99.98	113,900	0.01	0	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选举褚凤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577,838,513	99.97	是
14.02	关于选举袁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577,838,513	99.97	是
14.03	关于选举杨仁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577,838,513	99.97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569,738,600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7,844,611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11,600	73.09	114,700	26.90	0	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6,300	98.59	800	1.40	0	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55,300	69.14	113,900	30.85	0	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156,211	98.61	114,700	1.38	0	0.00
7	关于2014年度关联交易决算及2015年度关联交易总额预测的议案	8,157,011	98.62	113,900	1.37	0	0.00
12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157,011	98.62	113,900	1.37	0	0.00
14.01	关于选举褚凤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8,099,913	97.93				
14.02	关于选举袁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8,099,913	97.93				
14.03	关于选举杨仁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8,099,913	97.93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3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议案,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议案7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卢贤榕、徐兵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号:2015-019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等情况

1、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5月12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刊登在2015年5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与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致。

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3、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回购账户。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62,8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7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285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O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4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362,87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80,592,000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5月26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5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5年5月26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5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

4、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346	唐灼林
2	01*****0179	唐灼棉
3	00*****421	邵业致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5年5月26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166,336,143	45.84	99,801,685.8	266,137,828.8	45.84
股权激励限售股	9,270,000	2.55	5,562,000	14,832,000	2.55
高管锁定股	157,066,143	43.28	94,239,685.8	251,305,828.8	43.28
二、无限售流通股	196,533,857	54.16	117,920,314.2	314,454,171.2	54.16
总股本	362,870,000	100	217,722,000	580,592,000	100

八、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580,592,000股摊薄计算,2014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15元。

九、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10,886,100元(含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为217,722,000股,送红股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80,592,000股。

十、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强狮路2号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联系人:兰长发

咨询电话:0757-86695489

传真电话:0757-81098937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号:2015-019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0093号)及《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要求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材料, 在规定期限内将书面回复意见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41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5月18日上午在厦门市海沧区公司五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5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获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成员应到九人,实际参加表决人数九人。公司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江斌先生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5-042号《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4-042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一年以内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上述理财品种的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现金、银行存款、短期债券、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等,以及经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不含证券回购、股票等二级市场的投资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风险投资的规定,风险较低,收益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

(四)决策程序

该议案审批权限在公司董事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江斌先生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执行,拟采取措施如下:

1、财务部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各种投资及理财产品并跟踪资金的进展及安全情况,出现异常情况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公司于2015年5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本次投资在董事会职权范围内,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 公司在已批准的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一年以内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投资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增加上述额度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丰合基金增加华泰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华泰证券为南方丰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南方丰合")的代销机构。

从2015年5月19日起, 投资人可前往华泰证券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南方丰合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华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华泰证券客服电话:95597

华泰证券网址:http://www.htsc.com.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年9月12日下发的[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13年5月20日下发的[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及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 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我公司旗下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新兴消费增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昆仑万维(股票代码300418)自2015年5月5日起停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海兰信(股票代码300065)自2015年3月27日起停牌。经我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5月18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上述基金持有的昆仑万维和海兰信估值,自其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关于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2015年5月11日证监许可[2015]858号文注册,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1335)已于2015年5月18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5年5月29日。在募集期间,广大投资者踊跃认购。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根据市场情况,为了更好的保护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2015年5月19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15年5月20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9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永利基金增加汉口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口银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汉口银行将自2015年5月19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160130	南方永利1年期定期开放债券A(LOF)
2	160132	南方永利1年期定期开放债券C(LOF)

从2015年5月19日起, 投资人可通过汉口银行在全国各指定网点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二、重要提示

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

基金

封闭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汉口银行客服电话:96558(武汉)、40060-96558(全国)

汉口银行网址:http://www.hkbchina.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关于南方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期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2015年5月11日证监许可[2015]859号文注册,南方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1334)已于2015年5月18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5年5月22日。

由于投资者认购踊跃,截止2015年5月18日, 本基金募集期内募集金额已满足提前结束募集的条件。依据《南方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南方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约定,本基金2015年5月19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提前结束本次发售。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投资者也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9日